

厄普代克作品

# 东镇寡妇

John Updike

The Widows of Eastwick

〔美〕 约翰·厄普代克 著 黄协安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厄普代克作品

# 东镇寡妇

John Updike

The Widows of Eastwick

〔美〕约翰·厄普代克 著 黄协安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东镇寡妇/(美)厄普代克(John Updike)著;黄协安译。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2017.8

(厄普代克作品)

书名原文: The Widows of Eastwick

ISBN 978 - 7 - 5327 - 7498 - 2

I. ①东… II. ①厄… ②黄… III. ①长篇小说—美

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01136 号

John Updike

**THE WIDOWS OF EASTWICK**

Copyright © 2008 by John Updike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7

by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This translation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Alfred A. Knopf,  
A division of Random house, Inc.

图字: 09 - 2009 - 580 号

**东镇寡妇**

[美] 约翰·厄普代克/著 黄协安/译

策划/冯涛 责任编辑/管舒宁 装帧设计/张志全工作室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

网址:www.yiwen.com.cn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中心发行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浙江新华数码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8.25 插页 6 字数 189,000

2017 年 8 月第 1 版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5,000 册

ISBN 978 - 7 - 5327 - 7498 - 2/I • 4575

定价: 65.00 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571 - 85155604

那时候,他们说,没有一个鬼魂可以出外行走  
夜间的空气非常清净,没有一颗星用毒光射人  
没有一个神仙用法术迷人,妖巫的符咒也失去了力量——  
一切都是圣洁而美好的。

《哈姆雷特》

第一场,第一幕

## 目 录

第一章 女巫再聚 .....	1
第二章 魔法重现 .....	82
第三章 罪恶消解 .....	169
女巫、寡妇及其他 ——代译后记 .....	255

## 第一章 女巫再聚

三个女巫离开美好的罗得岛东镇以后，各自利用妖术勾引到的丈夫都没有活多久，在当地引起不少流言，了解她们的邪恶和各种丑闻的人听到这些流言都不会觉得惊讶。恶行终究换不来善果。撒旦也会创造，但他创造的都不是好东西。

亚历山德拉是第一个成为寡妇的。在三个女巫中，她最年长，身材最高大，性格最爽朗。跟很多突然得到解放变成单身的女人一样，她的本能就是要去旅行。在当今这个世界，登机卡越来越薄，航班延误时间越来越长，飞机燃油成本和航空公司破产率不断上升，自杀式恐怖袭击日益猖獗，飞机的金属疲劳不断累积，在这样的世界，旅行的风险不容置疑，但是，相比之下，拥有伴侣的问题更大，摆脱了伴侣之后冒险旅游的冲动十分巨大。吉姆·法兰德是她用一个掏空了的南瓜、一顶牛仔帽和一把从皮卡上刮下来的西部泥土施法招来的，那是七十年代的事情，有一天，她碰巧看到这辆挂着科罗拉多车牌的皮卡停在橡树路上，样子很奇怪，就把手从后挡泥板伸进去抓了一把泥土。可是，结婚之后，她发现他完全离不开陶艺，他整天呆在工作坊里面，只是偶尔会到新墨西哥陶斯去逛陶瓷商店。

在吉姆的概念中，所谓旅行就是开车一个小时左右到南边的圣达菲去，

所谓度假就是到某个印第安人保留区去呆一天,例如纳瓦霍人、祖尼人、阿帕切人、阿科马人和普韦布洛人的保留区,不过,他去那里常有另外的目的,就是去看看这些土著美国人的礼品店是否有卖什么陶器,希望在某个印第安人事务局物资供应所捡到一个正宗的黑白几何图案普韦布洛陶罐,最好能碰到黄色底纹红色图案的霍霍坎陶罐。西南地区很多城市的旅游业蒸蒸日上,那里新建了许多博物馆,如果能捡到这种陶罐卖给这些博物馆,肯定能发一笔小财。吉姆很喜欢自己所处的环境,亚历山德拉也很喜欢这样,因为她作为他的妻子,也是他所处环境的一个部分。他保养得很好,到去世之前,他的肚子还是很平,一辈子没有熬过一次夜。她也很喜欢他这样。她甚至也很喜欢他身上的汗臭味和陶土气味,他强壮而灵巧的手上总是残留着陶土的气味,闻起来像乌贼墨。他们是在罗得岛设计学院认识的,算是巧遇吧,当时,单身了很久的她到罗得岛设计学院学习,而他正好来替别的老师上课。她的四个小孩,玛茜、本、琳达和埃里克,现在变成了他的继子女,他们对这个安静甚至于沉默的继父很满意。相比他们的亲生父亲奥斯卡·德·斯波福德,这个继父更加容易相处。以前,奥斯卡在康涅狄格州诺里奇经营着一家小型厨房家具厂,几乎所有时间都花在当地的少年棒球联盟俱乐部和他们工厂的保龄球队上面,对其他人,甚至包括他的孩子们,他都无暇顾及,大家也不大理睬他。

相反,大家都很在乎吉姆·法兰德,尤其是女人和孩子们,都习惯了他的淡定和沉默,然后报以同样的淡定和沉默。他灰色平静的目光,像一把枪在宽檐帽子的阴影下面闪着冷光似的。他头上确实经常戴着宽檐帽子,经常用手指抓的地方,颜色比周边深好多。在制陶的时候,他通常扎着一条褪色的蓝色头巾,防止他的头发碰到在陶轮上转的湿乎乎的陶土。他头发已经花白,但中间还有几绺被阳光晒成金黄色的,他把头发扎在后面,像一条八英寸长的马尾。十几岁的时候,他从马背上摔下来,从此走路一瘸一拐,他一直拒绝让陶轮电动化,所以,在他转动陶轮的时候,陶轮也好像一瘸一

拐,不过,在他强健的双手的推动下,一坨泥土不一会就变成了一只漂亮的器皿,经常是细腰宽底。

她是在床上第一次感到他命不久矣。有一次,她还没有到高潮,他就蔫了,如果他再坚持一小会儿,她肯定能到高潮。同时,她也觉得压在她身上的身体肌肉松弛得很明显。平时吉姆穿戴很讲究,下身是尖头香草色靴子配紧臀牛仔裤,上身是色彩鲜艳的双纽扣袖口格子衬衫,看得出他是花花公子出身。可是,最近他经常连续三天穿同一件衬衫。他的下巴也常见白色的胡子,不知道是因为他刮得不仔细,还是眼神不好没看见。随后,他的验血报告出现了不好的数据,他也到医院拍了X光片,在X光片上,即使是外行的人也能看到阴影。面对这些检查结果,他很平静,不为所动。于是,亚历山德拉逼着他脱下脏兮兮的工作服,穿上体面的衣服,然后带着他加入医院的候诊大军。这些人大多是老年夫妻。每次去医院,他们都挺紧张,就像家长带着小孩去参加独奏音乐会似的。她能感受到其他人侧着眼睛看着他们,都在猜想他们俩到底谁是病人,谁是将死的那个人。这就是她想要的,她不想让人家一眼就看得明白。她带着吉姆去医院,就像妈妈带着孩子第一天去上学似的,好像那是她的荣耀。自从离开东镇以来,他们在陶斯的生活一直遵循着自己的规律,劳伦斯和梅布尔·道奇·卢汉的自由主义精神依然影响着陶斯的艺术崇拜者,这是个残余的部落,他们大多嗜酒成性,迷信所谓的新时代,有些艺术气息但本质上属于工匠,他们的作品定位在商店橱窗,主要面向口袋里钱不多且品位不高的游客,而不是对西南地区艺术情有独钟的收藏家,这些收藏家虽然比较有钱,但苛刻得很。亚历山德拉曾想重操旧业,继续做没有脸没有脚的女公仔“波波”,她的波波手感很不错,她会给公仔画上像刺青的外衣。可是,吉姆不知道是因为嫉妒心太强还是艺术理念过于执着,一直不大乐意让她用他的炉子。不管怎么样,这些用牙签或者指甲钳刮一道凹痕作外阴的女公仔属于她的上半生,属于她在罗得岛作为女巫的难以回首的过去。

因为吉姆生病，迫使他们离开安全而充满艺术气息的陶斯，加入嘈杂的人群，流入痛苦的低谷，就像野牛群被赶到悬崖边上，正面临掉下悬崖摔死的危险。从此，她要面对各种人，包括年轻得让人不安的医生，也包括医院里的护士，因为这个病人有男子主义倾向，且情绪十分低落，所以她总是要亲自去找护士，她还要面对同病相怜的病人家属，对于这些人，她平时在街上碰到是会尽量避免接触的，可是在充满消毒水味道的医院通道里，他们却要相互拥抱，含着泪水相互安慰。和这些人的接触，为她与陌生人一起去旅行做了一定的准备。

吉姆走了之后，她每天早上醒来都会怅然若失，像听不到从前的公鸡打鸣似的，每天晚上她也很想念他穿着靴子一瘸一拐从前面进来的脚步声，或者隔着两个房间传来的陶轮转动的声音。他去世三个月后，她报名参加加拿大落基山十日游。她原来是娇生惯养的女人，性格玩世不恭，喜欢穿着男性化的衣服，并以此为骄傲，对于团队旅游这样的行为嗤之以鼻，认为这里面的人都是装腔作势。她觉得在团队旅游中，她每天都要按时起床，到食堂吃团餐，然后才能去看美好的风景，上车后，她要和陌生的身体挨在一起，旁边那个人很可能也是寡妇，身材臃肿，还可能是个话痨，她很困，却又只能强忍着。到了晚上，在宾馆的双人床上，她可能会因为房间里闪着神秘的小红灯，还有很低的噪音，整个晚上翻来覆去睡不着。宾馆的枕头总是很高，填充得太饱满，好不容易睡着一会儿，她会突然因为脖子酸而醒来，怀疑自己到底有没有睡着。她还会发现，旁边的枕头也高高地挺着，没有人睡在上面。这时她会认识到，再也不会有人和她睡在同一张床上了。

不过，出生在科罗拉多的她觉得顺着落基山脉向北进入另一个国家是一件有趣的事情，那里的景色十分壮观，绝对比牛逼哄哄的美国更漂亮。她了解到，加拿大有自己的优点：加拿大的机场不会接受人家的贿赂而安装电视机，因此在候机的时候她不用忍受电视机里面的喋喋不休。加拿大人的口音和美国比较相近，不过有一些残余的苏格兰口音。加拿大的公共建

筑物一般是灰色的，很庄重，有皇家的气派。加拿大的国家属性含有明显的企业精神，所有省份都用铁路连在一起，连成一串珠子，而不是通过所谓“昭昭天命”联系在一起的，“昭昭天命”只适用于美国人，是美国人首先向西部扩张然后向外国扩张的借口，不知道有多少士兵为此身体残疾甚至丢掉性命。在伊拉克每天都牺牲很多人，如果说有人逃避兵役，那是可以理解的。

另一方面，加拿大酒店和餐馆似乎觉得弗兰克·辛纳屈和纳京高的音乐就是最新潮的背景音乐，也总是有巨型游轮停靠在温哥华，准备驶到沉闷寒冷的阿拉斯加。广阔的冻土带和冰原以及绵延不绝的森林，把加拿大的人口都压缩在北纬49°以南，整个国家对绿色有本能的保护欲望，甚至把自然当成“宠物”，并以此为噱头激发游客的怀旧感和保护自然的正义感，从而赚取他们口袋里的美元。“回归自然”，谁会反对呢？可是，亚历山德拉觉得那些图腾柱子和驼鹿都很无聊。她觉得被困在了堆满毛绒动物玩具的阁楼上。她作为女巫，自然一直是她的盟友，但她仍然不信任自然，因为自然是一个无情的杀手，行为没有节制而且盲目。

旅游团一共有四十个人，其中没有一个年轻人，有八个是澳大利亚人。他们在温哥华呆了一天，然后在古老又古怪的维多利亚也呆了一天，之后搭乘卧铺列车向北挺进。醒来的时候，他们看到满山黄色的山杨树。在餐车上吃了早餐以后，旅游团为他们安排了一辆观光车，亚历山德拉一开始有些犹豫，最终还是上了观光车，已经在车上坐好了的成双成对的游客挤出笑脸，算是欢迎她加入吧。她挑了一个空座位坐下来，突然意识到，她旁边的座位也是空的，这时，她感觉脸上好像长了个巨大的瘤，整张脸都变了形。

可是，她又意识到，就算在从前，她也不可能说服吉姆参加这样的“历险”。他很讨厌外国，哪怕是美属维尔京群岛，他们结婚后不久，她曾经让他带着她去过那里几次，算是躲避陶斯漫长的冬天，也躲避滑雪季节522公路的拥挤交通。他们傍晚时分到达圣托马斯岛，却遇到了下班交通高峰，吉姆开着租来的大众甲壳虫车，一辈子第一次靠左边行驶，更不幸的是，他们被

一帮黑人司机包围住，这些人都有种族主义复仇倾向，紧紧地贴着他们的车，只要他们开得不是很顺，就拼命按喇叭。他们沿着一条几乎没有路标的道路开到尽头，总算找到了旅游区，可是，吉姆第一天就被晒伤了，亚历山德拉反复劝他涂防晒霜，可是他总是不屑一顾，还在吃了几个海螺色拉后吐得一塌糊涂。所以，在夫妻口角的时候，甚至是在过了二十五年以后，他总是要提到这件事，说那次他差点死在她的手里。

此时在加拿大，她看不到一条公路，也看不到一辆汽车，只看到一条条铁轨和一个个隧道，火车不断穿越隧道，翻越被金黄色叶子覆盖的山峦。

“那就是罗伯逊峰！”在亚历山德拉背后有一个女人很兴奋地跟她丈夫说。

过道另一边有个澳大利亚人对亚历山德拉说：“前面就是罗伯逊峰。”她是出于好意，可能觉得她孤单一人而且耳朵不好挺可怜的。

在这个人的背后还有一个人说话，那个人不是澳大利亚人，爆发力没有那么足，倒是有点美国南方的口音。那个人给她解释说：“那是加拿大落基山脉的最高峰。”在这时候，周围的所有人都像侦探，好像什么都知道。

“真的？”亚历山德拉问。她觉得这样问显得自己很笨，所以紧接着说：“不是说晚一点才到吗？”

没有人笑，可能是没有听到她说什么吧，或者是以为她在说笑话但又没有觉得好笑。火车拐了一个很大的弯，闪闪发光的山头慢慢落到山杨树后面去。那个山尖的形状很规则，像小孩搭积木搭起来的金字塔，不过是白色的。“有多高？”她大声问。她想引起大家的注意，否则自己像不存在似的。

不过，这次还是没有人搭腔。过了一会儿才有一个澳大利亚人说：“大约四千米高。”

她对米制度量不熟悉，也不想熟悉，她可能跟刚去世的丈夫一样有排外情结。见她有些犹豫，那个南方口音的人好像明白了，所以为她解释说：“大约一万三千英尺吧，太太。”

“天啊！”亚历山德拉说。此时，她开始喜欢上自己的笨。她转过头去看了一眼那个南方人。他又长又瘦，和吉姆一样，脸也是瘦瘦长长，有很深的皱纹，八字胡很长，垂了下来。他穿着紧身褪了色的蓝色牛仔裤和长袖红色格子衬衫，也让她想起吉姆。“谢谢你，”她说。她说得很热情，她没想到自己会这么热情。这个人表情上有淡淡的伤感，可能是个鳏夫吧。也有可能他的妻子行动比较慢，还在观光车上，他正等着她。

“罗伯逊峰不在我们的行程里面，”坐在亚历山德拉背后的一个太太悄悄地在她耳边说。“那是另一个国家公园，不属于贾斯珀国家公园。”

“我确实没有做功课，”亚历山德拉侧着头说。她有些不好意思，但同时心里闪过一丝恨意，从前喜欢用巫术的时候，她比较容易发火，经常有这种恨意，不过，到了这个年纪，这种情绪早就消失殆尽了。让她生恨的是，这个女人很普通，她说话的声音听起来，她应该是个泼妇，但她居然有个还活着的丈夫，而她亚历山德拉却没有，只能让这么多陌生人包围，尽管这些人还算善良。

“我也不喜欢做功课，”一个澳大利亚男人安慰她说。“边走边学吧。一般都是我老婆事先看书。”

“我还要管各种票和护照呢，你这个懒虫，”他的老婆说。他的老婆也就是刚才那个太太，虽然是在抱怨，却还挺亲昵，可能他们在家里天天如此吧。

加拿大国家铁路是由政府建造维护的，所以加拿大的火车开得比美国火车更平稳。火车继续向北前进。罗伯逊峰再次出现在树林上方，不过，此时白色的山头出现了黑色的条纹，整个山头像被雕刻成了燧石武器。深蓝色的天空压着山尖，直到整座山又落到黄色树叶后面。“这里说，”那个澳大利亚太太拿着一本旅行指南大声朗读，“一九一三年首次有人爬上顶峰，那是一个澳大利亚人，名字叫做凯恩。书里还说，让外国人率先爬上国内山脉的顶峰，加拿大人很不高兴。他们气得红色的鼻子都歪了。”

亚历山德拉叹了一口气，闭上眼睛，她不想再听她说下去，也希望因此

让大家别再把注意力放在她的身上。她身材魁梧，披着栗棕色头发，年轻的时候，人们注意到她，她会感到很开心，不过现在她已经老了，头发花白，又是个寡妇，让人家看着她，她倒觉得尴尬。“凯恩，”她想，“不会是《圣经》里的该隐吧？”该隐是《圣经》里犯了最大错误的人，他的错比夏娃吃禁果更大，他杀了自己的弟弟亚伯。三十年前，亚历山德拉和另两个女巫苏吉与简一起杀了珍妮·盖布利尔，尽管死亡证明上注明死因是卵巢恶性肿瘤。亚历山德拉一直清晰地记着她们的符咒，即使她睁着眼睛，她也似乎能看到那个符咒。这个符咒一直让她不得安宁，在白天可能和藏在地里的虫一样不容易发觉，但到了夜里，那个符咒会在她的梦里不断膨胀，变成一条蟒蛇张大嘴准备把她生吞下去。在梦里，她一次次回到那个疯狂的岁月，达里尔·范霍恩没有从她们三个女巫中挑选一个做老婆，而是选了一个更年轻的女人，她其实是个很漂亮的女孩，皮肤和象牙一样白，长着一双冰蓝色眼睛，她很单纯，三个女巫都觉得她很傻。珍妮如果不是很傻很单纯，如果她和她们一样坏，她们就不会怀恨在心，会觉得她是在公平竞争中打败她们和那个男人结婚的，况且，后来她们发现，那个男人其实并不喜欢女人，甚至也不富有。一切都是她们自己的想象，她们按照自己的需要把他想象成理想中的男人。在梦里，亚历山德拉经常到草丛里去寻找那个符咒，那个地方是个沼泽，泥很软，很容易陷进去，她要找的符咒是一个用箔纸包起来的小公仔，如果找到那个公仔，珍妮的下场就可以逆转。她一直没有找到，只是偶尔会梦到她发现一个高尔夫球，因为长时间浸泡，有一半被自然界里的化学物质染成了棕色。有时候，她还会梦到自己发现一具尸骨，是一个婴儿，应该是饥寒交迫而死的，就在这时她会突然惊醒，然后会想起自己的那些孩子，觉得自己没有很好照顾他们，觉得很愧疚，尽管四个孩子都没有冻死或者饿死，而是健健康康地活着，只是都住在很远的地方，住在不同的州，也各自有了自己的小孩，作为中年人的他们，也各有自己的烦恼。他们用不着她帮忙，也不会受她所害，她的一切罪恶，都够不着他们。但是，她的罪恶让她频繁从梦

里惊醒。吉姆在她身边躺了三十几年，他抽了不少香烟，在她身边呼出来的气息都有焦油味，身上还有一股很浓的男人臭味，在整个卧室里都闻得到，但是，她也能感受到他的温暖。她醒来的时候，她会看到月光从窗户射进来，在地上洒下一片阴影。他给她创造了家的感觉，她从梦中惊醒之后，就有一种温馨的安全感，帮她消除毫无来由的恐惧。好多年来，她备受负罪感的折磨，成天担惊受怕，好像看到密封的船舱正在渗水。在她的记忆中，当时的情形有点乱，但有些事情还是很明白，她希望消除符咒，但终究没有实现，她的灵魂一直悬浮在空中，被罪恶感包围着，像一个胚胎泡在福尔马林溶液中。

随着她睁大眼睛，瞳孔接受了卧室里的光线，她意识到刚才的种种情景都已经过去了。珍妮·盖布利尔已经死了，很可能就是她梦中的那具尸骨，躺在她身边打呼噜的男人是她的男人，她的丈夫，他是爱她的，不过有些心不在焉，他的爱首先给予那些瓶瓶罐罐，给予它们柔软的嘴和柔韧的腰，剩下的才给她。男人的爱和女人的不一样，他们身体里面没有专门的器官。逃离东镇之后，她决心要做个好妻子，要对这个丈夫好，比对可怜的奥斯更好。在结婚后的几年，吉姆还没有完全适应，经常在外面喝得醉醺醺地回来，她只要问他是否在外面有女人，他就露出得意洋洋的表情，她压住了怒火，因为她以前就体验过占有欲的毒害。后来，他在外面鬼混的次数越来越少，他也知道她很努力去原谅他，对她而言这已经很不容易了，所以尽管不大情愿，但行为检点了不少，算是对她的回报和尊重。

这几天，她又常梦回东镇，但是，等她从梦里惊醒，吉姆的瘦长身体却已经不在床上，她醒来之后看到的现实是，她就一个人住在一间旅馆房间里面，老式的超大号内衣挂在浴室的绳子上晾干。房间的角落有红色的小灯在闪烁，像小龙在向她眨眼睛，但她看不懂小龙想干什么。那是消防设备吧，她猜想。也有可能是没有电的电池。也许是应急指示灯吧。她看了镜子，发现自己穿着睡衣就像一团白雾，她的身体散发着甜甜但又有些陈腐的

气味,和烧花菜的气味或者油毡布背面的气味一样,小时候站在奶奶身边,也能闻到这样的气味。“红色的鼻子都歪了,”那个澳大利亚娘子就是这么说的。

旅游团坐大巴士向南前进,从贾斯珀来到了卡尔加里,途中在好几个旅游区的旅馆过了夜,这些旅游区的旅馆都很旧但很大,体现了加拿大的雄心壮志,也充分展现了苏格兰人的传统工艺。亚历山德拉看着那个南方口音的瘦长男人。他们俩是这个旅游团里仅有的两个落单游客,到景点看风景的时候,包括在险要的峡谷,他们会不由自主地走到一起,吃饭的时候也会凑到同一张桌子,尽管不管是哪张桌子,总是有别人坐在一起。有一对来自亚洲的夫妻常和他们坐在同一张桌子,男的是中国台湾人,女的是马来人,两个人都很健谈,但大家听不大懂他们说什么,那些美国人很少和他们在一起,这些人可能感受到亚历山德拉身上有些神秘气息,同时,这些人庸俗的思想和粗俗的语言也让她厌恶,他们可能猜到了这一点。那八个澳大利亚人也不大乐意跟他们在同一张桌子吃饭,这些澳大利亚人长相都不错,好像很有钱,对自己生活在“南方”十分自豪。他们沿着落基山一路向南大吃大喝,完了之后他们准备到得克萨斯吃牛排看马术表演,接着到新英格兰去赏叶吃龙虾。亚历山德拉跟一对澳大利亚夫妻说:“可是,赏叶季节可能要过去了。”那对夫妻除了男女性别特征之外,外形没有多大差别,都很强悍。

“总还有一两片吧,”那个男的很爽朗地说。“我们到时再看看。”

“我们的旅游指南说,”他的老婆说,“赏叶季节要到十一月中旬才结束。其实,我们最想看的是那些乡村草坪,很漂亮,还有那些白色的清教徒教堂。”

“过了这么些年,很多已经烧掉了。”亚历山德拉对他们说。她对自己说这句话的力量感到吃惊。“后来换成了钢框架玻璃房子,有些是预制框架,很丑很粗劣。有些根本没有再建起来。新英格兰的宗教热情不如其他地方

高涨。”

那两张脸一下子变得木然，显得十分失望，他们转过身去，于是，有些后悔的亚历山德拉在他们的背后安慰说，“那里还是很好玩的。一定要尝尝炒蛤蜊。”

那对亚洲夫妻的胃口也让她大开眼界。他们虽然个子不大，很苗条，但他们在吃自助早餐的时候，盘子上堆了大量的香肠、烙饼和说不出名字的东方美食（亚洲是加拿大隔着太平洋的近邻，加拿大对亚洲很在乎），他们的嘴唇油光闪亮。他们拍了一卷又一卷的胶卷，每到一个地方下车，不管是让游客到山上自由行动，还是刻意安排的购物，他们都不会错过。在贾斯珀，亚历山德拉曾一个人勇敢地沿着旅馆对面的小湖散步，拐了一个弯就走到了一个高尔夫球场，草地修剪得很整齐，但没有人在打球。那里有些神秘，但她看见了那对亚洲夫妻，刚看到他们的时候，因为距离比较远，所以影子很小。他们看到她就很高兴地走过来，一边喊着她听不懂的话。“迷了！迷了！”

他们走近之后，那个英语说得比较清楚的马来女人说：“那边很不好走，我们走错了。我们碰到一个工人，他跟我们说，这是私人高尔夫球场。他不是很客气。他说我们想要绕湖散步，就要走土路。”

“你也迷了吗？”那个男的笑着说。他好像有些得意。

亚历山德拉的脸不由自主地红了，她感觉自己在这两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身边，就像是个胆小的傻大个。于是，他们三人漫步走回到空无一人的球道，果岭草上还沾着露水，看起来有些灰白，没有那么绿，沙坑很深，里面没有一个脚印，他们经过一个最近刚割过的高尔夫球梯台，标志是被水磨光的石头，那是从湖里面捞出来的，涂了各种不同的颜色标明不同的功能。

他们被人家从这个人工草场上赶出来，又回到没有任何标志的土路上，亚历山德拉向右转，那对夫妻匆忙向左转，各自回到自己的住所，他们要坐巴士然后坐有轨电车，到几英里外的地方去看一个很出名的景点。她一个

人走着，开始琢磨起所谓“生活的胃口”，她觉得相对而言自己比较缺乏这种胃口，她偶尔会觉得生活很乏味，提不起精神，她想这是不是生病的征兆。她一直很害怕自己得癌症，癌细胞似乎已经在她的体内挣扎了七十多年，流转于她的静脉里面，而且疯狂地繁殖着。

公路逐渐变成了林间小道，两边有白云杉、道格拉斯冷杉、白桦树和山杨树，还有各种叫不出名字的矮树，这些树都被一片密密麻麻的海滩松遮住了阳光，这些海滩松很高很直，不仅遮住了其他树木的阳光，自己也被自己的阴影所笼罩，有些树枝已经腐烂掉落到湖里，阳光从这些缝隙稀稀疏疏地照到了地上。有几个女孩喘着粗气从她身边跑过去，她还遇到同个旅游团里的一对夫妻，他们应该是魁北克人，比她年纪还大，他们绕这湖按顺时针的方向走，和她刚好相反。她一个人行走了很长一段路。那对研究过旅游指南的夫妻可能知道，如果碰到灰熊，千万不能动，而如果是碰到棕熊，棕熊个头小一些，背部不鼓起来，那就必须拼命打，要比它更凶悍。亚历山德拉侧耳倾听，但没听到任何野生动物的声响，连一只鸟都没有。她看到湖水在闪闪发光，光线挺柔和，湖面上映着山杨树摇曳的金黄色影子。在湖的对面，从树梢上方看过去，可以看到落基山，山上没有树木，而是鸽灰色的，很好看，是加拿大低调的国民性格在地质方面的表现。山是石灰岩堆起来的，来源是所谓“海量”的海生贝壳动物。这个旅游团的导游海蒂很热情，让人感觉精力充沛，从前是空姐，她解释说，在十五亿年前，这个地区还位于现在北美洲西面的大海里面，是北美大陆板块的边界。中生代河流的沉积物在这里不断累积，不断受到挤压，变得和石头一样坚硬，随后在大约两亿年前，大陆板块漂移方向发生变化，把这个沉积带拱起来、折断，逐渐堆成了一柱柱山峰，然后，这些山峰遭遇风蚀和冰川冲刷，就变成峻峭的山尖。大陆板块漂移方向变化，以及石头带像彩带面条在锅里烧了之后拱起来，这种事与传统的宗教信仰格格不入，但在当代社会中几乎每个人都能接受。证明这是客观真理的证据不断出土，例如那些还栩栩如生的贝壳，当然，这些小生